**承德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档案**

本档案由开展评价的部门（单位）留存

评价项目名称：非煤矿山隐患排查专项经费

评价科室名称：承德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8月31日

**目 录**

一、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三、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资料

四、绩效评价培训登记表

五、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含佐证材料）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承德市应急管理局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承财评价〔2020〕6号），为进一步规范项目支出管理，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对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支出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主要内容。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建[2015]94号）、河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2019年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支持项目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应急非煤[2019]53号）、承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2019年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方案>的通知》（承市应急管一字[2019]22号）及相关规定，承德市应急管理局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利用省2017年和2018年拨付我市的“专家会诊”隐患排查费用剩余资金206.4万元，聘用5家机构对全市286个金属非金属矿山系统进行“专家会诊”隐患排查。

2.项目实施情况。市局成立了以主管局长为组长的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排查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了排查方案，明确了排查的方式、范围、目标、内容、职责分工和排查工作程序等。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了5家中介机构为2019年金属非金属矿山隐患排查的中介服务单位。招标结束后，立即召开了排查工作动员会暨培训会，对“专家会诊”隐患排查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并对排查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根据我市矿山生产特点和年度工作重点，为使排查工作取得真正的效果提出了“六个突出”的要求。突出排查整治重大隐患，突出指导“双控”体制机制建设，突出易发事故的环节和部位的检查，突出剖析企业和区域存在的深层次问题，突出排查安全生产状况较差企业，突出解决共性问题，重点难点问题。在实际检查中加强了对单班入井30人以上的地下矿山、近三年来事故企业的排查。由于部分矿山停产，实际排查金属非金属矿山253座，排查整治隐患3099条，支出排查服务费172.743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对全市286个金属非金属矿山系统进行隐患排查，整治事故隐患，提升安全生产条件，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及时发现项目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规范支出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健全和完善项目支出和资金使用，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等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等情况**

1.资金来源。利用省2017年和2018年拨付我市的“专家会诊”隐患排查费用剩余资金206.632万元。

2.资金管理情况。我局严格按照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建[2015]94号）、河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2019年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支持项目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冀应急非煤[2019]53号）组织项目申报、招标，能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专项资金。

**（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1.组织项目申报。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向财政局进行采购计划备案。

2.进行项目公示。按照规定对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进行公示，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四）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有序组织项目实施。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项目申报、分配、使用和管理，程序规范，流程透明，通过有关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收益和社会效益，进行了打分测评，测评结果为优，得分为99.7分。（见附表）

隐患排查治理既是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抓手，也是保证人民生产生活安全的有效手段。在过去的一年里，我局从专项资金中投入172.743万元用于各县9（市、区）金属非金属矿山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在一定程度上稳控了我市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风险。

四、主要工作经验、问题和建议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取得的经验。**通过排查一是排查整改了大量事故隐患，提高了企业安全条件，完善了相关制度，对遏制事故发生起到了极大作用。二是指导企业进行风险辨识管控。逐岗位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制定每项风险的管控措施，同时制定管控阶段的考核标准和企业风险辨识管控表，对企业“双控”体系建设起到了指导培训作用。三是剖析了企业整体安全状况。对每个企业排查结束后，对企业的安全现状水平进行整体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并告知企业易发生事故的环节、部位以及应采取的防范措施。四是起到了“传、帮、带”作用。通过随从中介机构的排查，安全生产技术管理经验得到了充分交流，安监部门监管人员、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提升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同时弥补了地方安全监管人员少、技术能力弱的不足。五是对每个县区排查结束后，对该区域的整体安全现状水平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易发生事故的企业、工艺和部位列出清单并提出防范的意见，特别是对企业安全状况进行了排名，为监管部门实施有效监管提供准确的依据，同时进一步摸清了我市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基本状况。六是对政府购买服务，帮扶企业的做法得到了相关部门、乡镇、企业的充分认可，进一步树立了安监部门服务企业的良好形象，年度未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

**（二）存在的问题。**主要是预算不准确，导致出现剩余资金。隐患排查计划排查企业由于企业停产、环境整治、证照到期等原因不能按计划实施，出现计划数多于实际排查数，出现资金剩余。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的支出审批和使用,严格按项目申报表控制资金支出范围、用途,杜绝变相挤占、挪用。

2.推进开展绩效评价。通过委托第三方或自行组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推进绩效评价工作常态化，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观念深入人心。

 承德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8月31日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020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

**工作方案**

按照承德市财政局《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

办法》（承财字【2020】2号）、《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的计划通知》（承财评价[2020]6号）要求，结合我单位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为切实做好2019年我局重点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成立承德市管理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姜立新

副组长；闫洪涛 曲志清

成 员：任志华 王建华 李东阳 张玉坤 王旭 龚健

 评价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规划财务科，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工作。相关业务科室负责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复核项目数量的完整性及项目资金

的准确性。

二、评价原则

1、履行部门主体责任。按照“谁使用资金、谁负责绩效评价”的要求，使用资金的业务科宝认真组织相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数据统计、信息采集以及资料汇总审核等相关工作。

2、确保评价客观真实。项目绩效自评应做到合法合规，实事求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全面。

3、评价方法及工作流程

评价方法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项目责任科室自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复核→撰写绩效报告按要求报市财政局。

三、工作步骤

（一）准备阶段(6月10日- 6月30日)

明确评价工作目标及评价要求；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

习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了解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和有关要求，部署绩效评价相关工作，收集相关资料、统计财务数据。

（二）自评阶段（7月2 日——7月30日)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针对评价项目，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严格评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建议和意见，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三）结果应用

本次财政审核结果将作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以及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报的重要依据．

（四）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要秉承“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加强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健全工作机制、配强工作人员，高效推进工作开展。

2、严把节点，科学实施。依据评价项目的实际，设置科学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有效反映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要严格按照本方案确定的时间节点，倒排工期，确保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如期圆满完成。

3、强化应用，注重效果。高度重视评价结果应用工作，把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作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资料**

此次评价主要依据文件有：《承德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9年市本级部门收支预算的通知》（承财预[2019] 13号）、《承德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 1号）、《承德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2号）、《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0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的计划通知》承财评价[2020]6号。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培训登记表**

**关于召开预算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工作培训会议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

按照承德市财政局《承德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承财绩【2020】2号）、及《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0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的计划通知》（承财评价[2020）6号）要求，为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习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了解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法和有关要求，承德市应急管理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决定召开预算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培训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会议时间**：6月20日上午9:00

**会议地点**：应急管理局2603会议室

**参加人员**：闫洪涛 曲志清 任志华 王建华 李东阳 原立吉 王旭 张玉坤 龚健 王士学 朱丽丽

附件：培训登记表

2020年6月15日

应急管理局2020年预算绩效评价培训签到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部门及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9年度金属非金属矿山“专家会诊”隐患排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含佐证材料）**